

引言：

- 主耶穌是拯救全人類的救世主。
「人子來，為要尋找，拯救失喪的人。」(路 19:10)
「他將要生一個兒子，你要給祂起名叫耶穌，因祂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。」(太 1:21)
- 主耶穌的具體拯救行動 -- PHD
P : peaching(傳福音) H : healing(醫治) D : delivery(趕鬼)
「耶穌走遍各城各鄉，在會堂裡教訓人，宣講天國的福音，又醫治各樣的病症。」(太 9:35)
「神怎樣以聖靈和能力膏拿撒勒人耶穌，這都是你們知道的。祂周流四方，行善事，醫好凡被魔鬼壓制的人，因為神與祂同在。」(徒 10:38)
- 筆者昔日是民安隊的香港搶救隊 (後稱緊急救援隊)。按照人的本能反應是逃避災難的，然而承擔搶救使命的人，卻要即時調整心態，隨時向災難現場進發。
- 耶穌基督紆尊降貴，道成肉身來到世上，為世人的罪孽被掛在十字架上，承受鞭傷、辱罵、被釘、被壓傷、如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 (賽 53:5-7)，祂是最偉大和慈愛的救世主！
- 基督徒承擔著別人生命靈魂得救的使命，在這彎曲悖謬的世代，應以主耶穌的生命為榜樣去廣傳福音，委身於回應將公理傳於萬邦的拯救(賽 42:1 下、3 下- 4 下)的時代使命：「我在這裡，請差遣我」(賽 6:8 下)

本論：

(一) 神差遣拯救的僕人

「看哪，我的僕人我所扶持所揀選、心裡所喜悅的！我已將我的靈賜給祂；祂必將公理傳給外邦。」(賽 42:1)

1. 這位「拯救僕人」的身份：

- 公義與慈愛的神，預言猶大因悖逆祂將遭到國家滅亡，君王和百姓將會被擄去巴比倫 (賽 39:6)。
- 但神的憐憫拯救計劃是興起拯救者，釋放子民歸回故土，重建耶路撒冷和聖殿 (賽 44:26)。因此，猶太人在亡國(公元前 586 年)的數十年後，波斯王古列於公元前 539 年征服巴比倫後，准許猶太人歸回故土(賽 44:26-28)。
- 掌管萬有的神自有其完美的拯救計劃 (賽 42:1-7)，祂透過差

派自己的僕人－耶穌基督－來救贖自己的子民。這救贖恩典不單給予猶太人，也賜予普世的人（賽 42:4、6）；這正配合新約時代基督給予信徒的大使命（太 28:19-20）－使萬民作我的門徒“Make Disciple of all Nation”（太 28:19 上）。

- 「看哪」（v.1 上）是回應上文（賽 41:29）神呼喚祂的子民從虛無、如風一般的偶像身上，回轉到祂所預備的僕人身上。因為被擄的猶太人當時正生活在充滿偶像崇拜的巴比倫。
- 神宣告這僕人的身份與自己有很密切的關係 -- 我的僕人、我扶持祂、我所揀選、我的心喜悅祂、我已經把我的靈賜給祂。祂也有聖靈充滿的引導和能力－（路 4:1、14；徒 10:38；賽 61:1）

2. 這位「拯救僕人」的使命

「¹...祂必將公理傳給外邦。³...祂憑真實將公理傳開。⁴...直到祂在地上設立公理；海島都等候祂的訓誨。」（賽 42:1 下、3 下、4 下）

- 這位僕人的拯救行動是要把公理傳給外邦；「公理」不單解釋為一套公義的標準，更是指向神的公義和慈愛的治理要臨到世人。
- 被擄的猶太人終於歸回國土；神的拯救計劃並不因人的失敗而告終！相反，在黑暗中更見光明。
- 神的工人要在世上最黑暗之處更顯光明，並要成就「萬民要認識神的公理」之使命！

(二) 這僕人的服事樣式

「²祂不喧嚷，不揚聲，也不使街上聽見祂的聲音。³壓傷的蘆葦，祂不折斷；將殘的燈火，祂不吹滅。祂憑真實將公理傳開。⁴祂不灰心，也不喪膽，直到祂在地上設立公理；海島都等候祂的訓誨。」（賽 42:2-4）

- 這位僕人將公理傳於萬邦的榜樣，是滿有公義、憐憫與權能，也包括七個「不」：不喧嚷、不揚聲，不使街上聽見祂的聲音、不折斷、不吹滅、不灰心、不喪膽。

1. 祂不需威名

「祂不喧嚷，不揚聲，也不使街上聽見祂的聲音。」（賽 42:2）

- 這位僕人不像政客或娛樂界中人，祂不喧鬧地宣傳自己；也不像君王領袖般驕傲自誇。（亞述王的宮殿便以大量浮雕來炫耀自己獵殺猛獅的英姿）
- 這位彌賽亞僕人－主耶穌－為救贖萬民而面對羞辱、忍受十字架苦刑、犧牲自己性命，祂默默無聲地把萬民的罪孽都歸到自己身上。

「⁶...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祂身上。⁷祂被欺壓，在受苦的時候卻不開口；祂像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，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無聲，祂也是這樣不開口。」(賽 53:6 下-7)

- 主耶穌基督矢志遵行父神的旨意，不求自己的榮耀，只為了拯救困苦中的罪人。(太 12:17-21)

2. 祂不恃威勢

「壓傷的蘆葦，祂不折斷；將殘的燈火，祂不吹滅。祂憑真實將公理傳開。」(賽 42:3)

- 蘆葦和油燈都是微不足道。斷了莖的蘆葦不能修復，油燼的燈會熄滅！它們象徵軟弱、無能、受苦、被欺壓、被輕看和被蔑視的人。
- 「壓傷的蘆葦」：是指內在心靈，外在的肉體受傷的人
「將殘的燈火」：是指失去生活盼望與力量的人
- 這位僕人不會漠視、厭棄那些弱勢的人；祂反倒「不折斷」、「不吹滅」；意思是祂能醫治身心靈的創傷，重建生命和供應所需。
- 「祂憑真實將公理傳開」：「真實」是指忠實或按真理。這位僕人忠心地將神滿有憐憫和拯救的真理帶給受苦、軟弱的人；他們要得醫治，生命得重建，必需真理的訓誨和教導，才不致繼續落在罪的網羅之中。
- 救主基督不恃威勢，滿有憐憫，曾施行以下拯救的事跡：
 - ◇ 醫治 (肉身和心靈) 長大痲瘋者 (可 1:41)
 - ◇ 釋放被污鬼折磨的格拉森人 (路 8:39)
 - ◇ 赦免十字架上悔改的犯人 (路 23:42-43)
- 我們也許有軟弱、跌倒、犯罪，這位不恃威勢、滿有憐憫和大愛的救主仍然施行醫治和拯救 (來 4:15-16)！

3. 祂不懼威嚇

「祂不灰心，也不喪膽，直到祂在地上設立公理；海島都等候祂的訓誨。」(賽 42:4)

- 意譯為：這位受苦的僕人，拯救世人的救主耶穌基督，「對被壓喪膽的，祂修復；灰心放棄的，祂加力。祂自己不會灰心致放棄，祂自己不會被壓致喪膽。」
- 預言這位受苦的僕人(賽 53:4-6) 為世人的罪，捨棄生命，被釘十字架，使罪人得救贖、醫治和平安！
- 祂不懼威嚇，堅持到底地完成使命！結果是將神的公理建立於世上及至海島 (即遠方的人) 都信靠祂的訓誨！誠然，主

耶穌在十字架上被嘲諷、威嚇 (可 15:29-32)，但仍堅持使命！

(三) 這僕人榮耀的拯救

「我是耶和華，這是我的名；我必不將我的榮耀歸給假神，也不將我的稱讚歸給雕刻的偶像。」(v.8)

- 神再次宣告這位祂所扶持、揀選、喜悅，將祂的靈充滿的僕人 (v.1) 必完成預言的拯救行動，目的是讓世人認識神的榮耀！
- 祂向陷於罪中的人彰顯祂的慈愛和大能。主耶穌在十字架前曾祈禱：
「...父啊，時候到了，願祢榮耀祢的兒子，使兒子也榮耀祢。...我在地上已經榮耀祢，祢所託付我的事，我已成全了。」(約 17:1、4)

生命反思

這位將公理傳於萬邦，行拯救的主耶穌，祂的生命和服事成為我們事奉上的提醒與榜樣：

- a. 神僕人的力量是從何而來？(v.1)
- b. 我們的事奉是追求人的擁戴和支持？或是追求神的喜悅與扶持 (v.1)？
- c. 祂會因打擊而半途而廢或虛張聲勢地服事嗎？(v.2、4)
- d. 祂如何對待軟弱、卑微或有需要的人？(v.3)
- e. 我們的事奉是榮耀神？或是榮耀自己？(v.8)

結語：公理傳於萬邦的拯救

「你們從前遠離神的人，如今卻在基督耶穌裡，靠著祂的血，已經得親近了。」(弗 2:13)

「¹⁷並且來傳和平的福音給你們遠處的人，也給那近處的人。¹⁸因為我們兩下藉著祂被一個聖靈所感，得以進到父面前。」(弗 2:17-18)

- 主耶穌是世人的救主，我們傳和平的福音是要到民族列邦(太 28:19-20)和地極 (徒 1:8)；並且現今神為恩雨堂打開社區服侍之門，我們要以積極的態度，從宣教、牧養、栽培和關懷的心回應這時代的召命！
「我(先知以賽亞)又聽見主的聲音說：我可以差遣誰呢？誰肯為我們去呢？我說：我在這裡，請差遣我！」(賽 6:8)

回應詩歌：《獻上活祭》